

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于2020年8月17日以传真或送达方式发出，并于2020年8月27日以现场结合网络视频会议方式在公司3706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人，现场参加会议监事1人，视频参加会议监事4人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杨贵芳先生主持，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根据《证券法》和深交所《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的要求，监事会对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。监事保证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。

《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于2020年8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《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于2020年8月28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

和巨潮资讯网。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数为5票，其中同意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

《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于2020年8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数为5票，其中同意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年8月27日